

证券代码:600730 证券简称:ST高科 公告编号:2026-074

##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保证金尚未按期收回的 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风险提示: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海南省创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创新”)签订《关于深圳芯能半导体项目的独家谈判保证金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或“《保证金协议》”)。根据协议,若公司在独家合作期内决定不予投资深圳芯能半导体项目,海南创新应退还保证金及产生的利息(如有)。公司在决定不予投资该项目后,已通过催款函、律师函等多种途径要求海南创新退回已支付的人民币5,000万元保证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海南创新仍未退回。

● 涉及金额5,000万元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资产产生负面影响:如该笔应收保证金长期无法收回,公司将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并视结果计提信用减值损失;款项最终难以收回,相关坏账损失将对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

一、风险事项概述

公司实际控制人完成变更后,公司积极探索业务转型。2026年4月25日,因海南创新系深圳芯能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芯能”)的独家财务顾问,公司与海南创新签署《保证金协议》,约定通过海南创新作为中介,建立投资项目间的谈判沟通渠道,公司取得一定期限内的独家洽谈机会。海南创新授予自《保证金协议》生效之日起30天的独家合作期,经双方协商一致,独家合作期可延长30天,独家谈判保证金金额为5,000万元。《保证金协议》签订后,公司已按照约定支付保证金。

根据协议,若公司在独家合作期内决定不予投资深圳芯能半导体项目,海南创新应退还保证金及产生的利息(如有)。公司在决定不予投资该项目后,已通过催款函、律师函等多种途径要求海南创新退回已支付的人民币5,000万元保证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海南创新仍未退回。

二、应对措施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高度重视前述事项,全面梳理核查相关事实后,及时组织专业法律顾问进行跟进,积极采取法律措施,努力维护上市公司稳定经营,减少损失,全力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的应收保证金金额为5,000万元,如该笔保证金长期未能收回,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对其开展减值测试,视测试结果计提相应信用减值损失,存在计提大额资产减值损失的可能性;若该款项最终无法收回,公司将面临形成坏账损失的风险。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如经司法机关判定涉及违法犯罪事项的,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5日

证券代码:600730 证券简称:ST高科 公告编号:2026-073

##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办公地址 及临时投资者联系电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发展的需要,办公地址拟于2026年8月17日起发生变更。同时,公司设立了临时投资者联系电话,并将完成办理投资者联系电话后及时公告。

为保障投资者交流渠道畅通,现将拟变更的公司公告如下:

| 变更前     | 变更后                    | 变更后                       |
|---------|------------------------|---------------------------|
| 办公地址    | 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52号方正国际大厦4层 | 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36号环球贸易中心C座17层 |
| 投资者联系电话 | 010-62576346           | 13121906361(秘书)           |

特此公告。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5日

证券代码:600730 证券简称:ST高科 公告编号:2026-066

##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2026年8月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8月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经董事会表决通过后,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要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孙惟佳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在公司董事充分分解会议议案并表达意见后,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及结合本次会议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要求,直接召开本次董事会。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于增彪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选举,其任期同第十一届董事会。

于增彪先生是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同意在选举于增彪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事项获得股东大会通过的前提下,选举于增彪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8月5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沈旭皓先生为公司联席经营管理首席运营官(COO),其任期同第十一届董事会。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8月5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董事孙惟佳女士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孙惟佳女士回避表决。

2026年董事孙惟佳女士薪酬方案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考核执行。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对董事孙惟佳女士的履职及薪酬方案进行了审查并提出意见,认为其薪酬方案制定合理,符合所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薪酬考核和发放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等规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董事杨薇薇女士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杨薇薇女士回避表决。

2026年董事杨薇薇女士薪酬方案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考核执行。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对董事杨薇薇女士的履职及薪酬方案进行了审查并提出意见,认为其薪酬方案制定合理,符合所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薪酬考核和发放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等规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高级管理人员沈旭皓先生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6年高级管理人员沈旭皓先生薪酬方案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考核执行。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对高级管理人员沈旭皓先生的履职及薪酬方案进行了审查并提出意见,认为其薪酬方案制定合理,符合所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薪酬考核和发放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等规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根据董事长提议并经对各位董事的工作经历、专业方向等多方面因素的综合考察,调整后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构成如下:

| 序号 | 专门委员会名称  | 主任委员 | 委员      |
|----|----------|------|---------|
| 1  | 战略委员会    | 孙惟佳  | 沈晓良、唐庆伟 |
| 2  | 审计委员会    | 于增彪  | 刘俊、杨薇薇  |
| 3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刘俊   | 沈晓良、商小路 |
| 4  | 提名委员会    | 沈晓良  | 刘俊、唐庆   |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8月5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调整第十一届董事会结构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聘任潘香莹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各项工作,其任期同第十一届董事会。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8月5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8月5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5日

证券代码:600730 证券简称:ST高科 公告编号:2026-071

##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第十一届董事会结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4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于增彪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选举,其任期同第十一届董事会。于增彪先生是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同意在选举于增彪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事项获得股东大会通过的前提下,选举于增彪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在此之前,陈丽红女士仍将按规定继续履职。

公司调整后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共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5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独立董事3名。

(一)非独立董事:孙惟佳女士、唐庆女士、商小路先生、袁海月女士、

唐庆伟先生。

其中,孙惟佳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唐庆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二)职工代表董事:杨薇薇女士。

(三)独立董事:于增彪先生、沈晓良先生、刘俊先生。其中于增彪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总数的二分之一,且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总人数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

二、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根据董事长提议并经对各位董事的工作经历、专业方向等多方面因素的综合考察,调整后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构成如下:

| 序号 | 专门委员会名称  | 主任委员 | 委员      |
|----|----------|------|---------|
| 1  | 战略委员会    | 孙惟佳  | 沈晓良、唐庆伟 |
| 2  | 审计委员会    | 于增彪  | 刘俊、杨薇薇  |
| 3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刘俊   | 沈晓良、商小路 |
| 4  | 提名委员会    | 沈晓良  | 刘俊、唐庆   |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一)经理:商小路先生

(二)联席经营管理首席运营官(COO):沈旭皓先生

(三)副经理:

副经理兼首席技术官(CTO):李维平先生

副经理兼首席采购官:袁海月女士

副经理:程晓先生、曹晓伟女士、王平先生

(四)董事会秘书:唐庆女士

(五)财务总监:林德强先生

(六)证券事务代表:潘香莹女士

特此公告。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5日

证券代码:600730 证券简称:ST高科 公告编号:2026-070

##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4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潘香莹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其任期同第十一届董事会。

潘香莹女士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及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潘香莹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10-62576346

传真:010-62576137

邮箱:hi-tech@china-hi-tech.com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52号方正国际大厦4层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5日

附件:潘香莹女士简历

潘香莹女士,199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爱慕股份有限公司(603611.SH)、金海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1210.SZ)董事会办公室,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潘香莹女士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潘香莹女士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

证券代码:600730 证券简称:ST高科 公告编号:2026-067

##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4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公告公告如下:

公司的聘任或独立董事陈丽红女士的辞职报告,陈丽红女士因高某聚取薪酬的相关要求以及个人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相关职务,陈丽红女士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且导致公司审计委员会人数、构成不符合规定,且欠缺担任召集人的会计专业人士。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公主董事会同意提名于增彪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在当选公司独立董事后担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其任期同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于增彪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具备会计专业独立董事履职所需的任职资格、学历背景、从业经验等,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于增彪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5日

附件:于增彪先生简历

于增彪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深造回国,中国注册会计师,经济(会计)学博士。曾任清华大学副教授、导师,河北大学管理學院教授、院长,现兼任中国成本研究会副会长、三棵树涂料股份有限公司(603733.SH)与合胜红(广州)设备股份有限公司(688686.SH)的独立董事。

于增彪先生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于增彪先生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所列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5日

证券代码:600730 证券简称:ST高科 公告编号:2026-072

##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8月2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6年8月20日 2026年8月20日 14: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东路36号环球贸易中心C座17层中国高科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8月20日

至2026年8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25-30、11:30-13:0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1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A股股东   |
| 1  | 《关于确认董事孙惟佳女士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2  | 《关于确认董事杨薇薇女士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3  |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详细说明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8月4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8月5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选举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出现现场、上海证券交易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所投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个股东账户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2026年8月1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

聚会(具体详见如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0730 | *ST高科 | 2026/8/13 |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办法

1.参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登记或签到时需要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现场参会登记截止时间:2026年8月13日(周四)下午15:00,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现场参会登记。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52号方正国际大厦4层中国高科董事会办公室。(特别提示:公司办公地址拟于2026年8月17日起发生变更,变更后的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36号环球贸易中心C座17层,请报名现场参会的股东前往该地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4.股东可采用传真或通信的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传真或通信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通信上注明联系方式。公司不接受电话投票。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联系人:唐庆、潘香莹

电话:13121906361(临时投资者联系电话)

邮箱:hi-tech@china-hi-tech.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36号环球贸易中心C座17层中国高科董事会办公室。

特此公告。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授权委托书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